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14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7）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8）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精伦电子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1 次。

(2) 43 名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4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4 人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刚先生，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涛，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精伦电子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李彦斌，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精伦电子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陈刚、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彦斌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报酬 8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审计费用与上一年度持平。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审众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